证券代码:A600806/H300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编号:临2015-103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15年11月19日、20日、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公司按以往年度情况正在筹划债务重组事项,除此之外并无筹划其他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且在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前述事项。

●经向大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以及潜在大股东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卓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沈机集团和紫光卓远及实际控制人并没有筹划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且在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前述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于2015年11月19日、20日、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上市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5年随着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多行业产能过剩,传统制造业多数企业规模和利润下降。机床市场需求不足,导致价格竞争激烈,在整体行业疲软的大环境中,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存在的主要困难是:后期市场动力不足,回款状况不佳,现金流持续紧张,应收账款回收压力较大,控股子公司昆明道斯和西安赛尔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等,截止2015年3季度末,公司业绩为亏损,因此本年度业绩存在不确定性。上述情况公司已在前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二)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1、经公司自查公司按以往年度情况正在筹划债务重组事项,除此之外并无筹划其他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向大股东沈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和潜在大股东紫光卓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沈机集团和紫光卓远已于2015年11月10日,签署了《关于转让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协议受让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133,222,774股股份,占昆明机床总股本的25.08%。目前,上述事项正在履行国资管理部门的审批程序。

除此以外,截至目前,公司、沈机集团和紫光卓远及其实际控制人并没有筹划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且在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与公司有关的前述事项。

(三)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1、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发布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详见公告:临2015-079),并承诺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2015年11月10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沈机集团紫光卓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详见公告:临2015-092)。

3、2015年11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15-100)。

4、除上述已公告事项外,经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上市公司核实并披露的其他事项

1、经核实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股价波动期间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公司目前业绩为亏损,经查询其他三家机床上市公司业绩也为亏损,因此不便与同行业市盈率比较;另外近期股票市场大盘及板块均有上涨,但剔除大盘及板块上涨因素,公司近几日股票上涨也较快。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一)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指引要求进行核查后,做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二)相关方承诺

经自查并经向大股东沈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和潜在大股东紫光卓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沈机集团和紫光卓远及其实际控制人并没有筹划与上市公司有关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且在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与贵公司有关的前述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上市公司核实发现重大事项的,除按照前述第二部分要求予以披露外,还应当充分揭示相关的不确定性等风险因素。

本次沈机集团和紫光卓远股份转让事项尚需获得相关部门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上市公司核实无重大事项,或认为公司股价波动情况严重背离公司经营情况的,应当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已核实无其他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情况公告。介于公司近期股价大幅上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5—109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0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5年11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3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劲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5年11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36个月内择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其额度以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比例为限,债务融资工具可一次或多次发行,且可为若干种类,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每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期限、利率、发行方式等相关发行条款需遵守相关规则的规定。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全权处理与上述事项有关的事宜,具体包括:

1、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市场的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和公司债等;

2、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根据公司具体需要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决定;

3、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本支出的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每次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每次实际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金额、利率、期限、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发行配售安排等;

4、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实际需要,委任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律师事务所等,并谈判、签署及修订相关合同或协议,以及签署与每次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法律文件,并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部门办理每次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注册或备案等所有必要手续;

5、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他事项;

6、如果董事会已于授权有效期(即36个月)内决定有关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的,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7、在本授权范围之内,董事会可转授权予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全权决定具体发行事宜及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5年12月10日(周四)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5年11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5—110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0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5年11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滕柏松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合规。经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5年11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5—111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具体方案和授权事宜如下:

一、发行方案

1、注册及发行规模:不超过(含)8亿元人民币。

2、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3、票据期限:不超过(含)3年。

4、发行利率:根据市场情况,于发行时通过簿记建档或其他法律法规和主管部门认可的方式确定。

5、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权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

6、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公司存量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承销方式: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

9、中介机构:聘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为信用评级机构;聘请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的法律顾问。

二、授权事宜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工作,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陈劲松先生、总经理朱敏女士、财务总监王海晨先生负责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实施,并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

1、授权董事长陈劲松先生、总经理朱敏女士根据市场条件决定本次中期票据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的利率、付息日、付息方式、发行时间、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发行安排等;

2、授权董事长陈劲松先生、总经理朱敏女士、财务总监王海晨先生根据发行中期票据的实际需要,委任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增加聘请联席主承销商),并谈判、签署及修订相关合同或协议,以及签署与每次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法律文件,并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部门办理每次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注册或备案等所有必要手续;

3、授权董事长陈劲松先生、总经理朱敏女士、财务总监王海晨先生办理与发行本次中期票据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他事项。以及前述发行具体条款因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而需做出的必要调整或修改;

4、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批程序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该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15—112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定于2015年12月10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0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9日—2015年12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4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12楼1205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12月4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1月24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以上议案作为普通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必须在2015年12月9日下午17: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8日、12月9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15楼

电话:0755-22162144 0755-22162824

传真:0755-22162231

联系人:赵飞鸿、胡迁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的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285	世联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285;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每一个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具体如下表: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元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申报股数,具体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参会回执

七、备查文件

1、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说明:

3、对议案的投票"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4、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5、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参会回执

截至2015年12月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

持股数:

股东签名(盖章)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7(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开市起连续停牌。公司预计无法于原预计的不晚于2015年12月14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公司股票拟继续停牌延期复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概况

因公司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变科技,证券代码:002112)于2015年7月2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于2015年7月22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临)),分别于2015年7月28日、2015年8月4日、2015年8月11日、2015年8月18日、2015年8月25日、2015年8月31日、9月5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临)、2015-033(临)、2015-035(临)、2015-037(临)、2015-038(临))、2015-042(临)、2015-043(临));停牌期间,经与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9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临)),分别于2015年9月22日、9月29日、10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临)、(公告编号2015-046(临))、(公告编号2015-047(临));于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临));分别于10月20日、10月27日、11月3日、11月10日、11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临)、编号2015-050(临)、编号2015-054(临)、编号2015-055(临)、编号2015-056(临))。

二、继续停牌原因及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与重组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均已进入到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开展工作,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推进当中。

本公司拟筹划收购周发展等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南方银谷公司为互联网新型基础运营商,是上海、广州、深圳等超特大城市的地铁WiFi独家运营商。本次收购拟采取的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目前,公司与交易方就资产购买、交易方式、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锁定等重要交易条款及相关协议正在商讨过程中。

公司原预计不晚于2015年12月14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但由于本次重组交易金额比较大,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净资产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100%以上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需经过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审核。南方银谷公司的业务分布较广,地铁运营的特殊性以及南方银谷的业务独特性等使得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需要时间较长,主要审计、评估数据尚未确定。由于交易合同的部分核心条款尚未完全达成一致,而这些条款往往需要以审计评估数据为前提,因此,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与交易对方及有关方面进行持续沟通,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的比例不超过交易总金额的100%。目前,公司正在与拟参与配套资金的认购的机构进行协商,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对象尚未确定,公司还需与相关方进一步确定认购意向,签署相关协议。

公司无法在原预期内完成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变科技,股票代码:002112)将自2015年12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1月2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

三、延期复牌的审议情况

2015年11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2015年1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若此项议案没有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将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并复牌。

四、继续停牌期间各项工作安排

如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计划于2016年1月21日前,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准备工作,主要包括:

1.加快完成对标的资产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预计12月上旬;

2.以审计、评估报告为依据加快与交易对手方商议、谈判,完善公司本次收购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价及交易方式,预计12月底;

3.拟定重组相关协议文件等,1月上旬报国有资产部门审核。

公司预计在2016年1月21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方案并对外披露。

五、其他

如《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未获得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4日开市起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不晚于2016年1月21日)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于 2016年1月21日开市起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8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15年11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无法在原预计不晚于2015年12月14日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1月21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后,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股东大会的时间和具体议案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在2015年度向浙商银行台州临海支行、宁波银行台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浙江省三门县支行、浙江三门银座村镇银行、招商银行三门县支行申请增加不超过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9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在2015年度向浙商银行台州临海支行、宁波银行台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台州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浙江省三门县支行、浙江三门银座村镇银行、招商银行三门县支行申请增加不超过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授信开证、资金业务、贸易融资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0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股东大会事项通知如下:

特别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4日(星期五)

会议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9日至2015年12月10日。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10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4日。

(八)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5年11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12月7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317100;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登记时间:2015年12月7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

3、登记地点:浙江省三门县西区大道369号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登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羊静

联系电话:0576-83381688 83381318

传真号码:0576-83381921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2;

2.投票简称:三变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2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